

附件 2

郎溪县特殊教育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0.85					0.85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郎溪县特殊教育学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.85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01 万元，下降 1.2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.8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2 年度预算持平，2023 年郎溪县特殊教育学校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团。

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郎溪县县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92 号）、《郎溪县县直党

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96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本单位严格执行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坚持绿色出行，无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**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 0.85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01 万元，下降（增长）1.2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公务接待次数减少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增加与其他特殊教育学校的交流学习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郎溪县公务接待管理规定》（办〔2013〕132号）》规定。